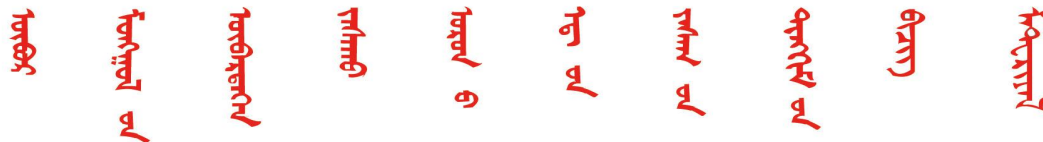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文件



内财农〔2023〕1354号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公布内蒙古自治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清单的通知

各盟市财政局，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好国家惠民惠农补贴政策，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按照财政部等七部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办〔2020〕37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自治区财政厅等七厅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内财农〔2021〕780号）要求，现将内蒙古自治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政策清单和补贴项目变更表印发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公开的内蒙古自治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

通”政策清单包括中央、自治区出台的直接兑付到人到户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自治区财政厅将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政策清单调整发放项目。

二、补贴政策清单将通过自治区财政厅门户网站、自治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网公开。各盟（市）、旗县（市、区）应结合本地区实际，公开本地区实施的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政策清单。各级补贴政策清单不得晚于2023年11月30日前公布，并向自治区财政厅备案。

三、各级财政部门应会同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做好新旧项目补贴数据的衔接工作，确保补贴资金及时、安全、足额发放。补贴政策清单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各级补贴政策清单公布后，因相关补贴政策调整需要变更补贴政策清单内容的，应及时联系自治区财政厅。

四、各旗县（市、区）要以村（居）民委员会为单位，通过村（居）务公开栏公开除涉密或涉及个人隐私外的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信息，相关资料留存村（居）委会，方便群众现场查阅。

附件：1.2023年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政策清单
2.内蒙古自治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补贴项目变更表

